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4-A330-01R1

修正案号: 39-8142

一. 标题: 抑制自动驾驶/飞行指引 TCAS 功能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生产线上已完成空客改装(mod) 57425或在役完成空客服务通告(SB) A330-22-3119的所有序列号的空客A330-201、A330-202、A330-203、A330-223、A330-223F、A330-243、A330-243F、A330-301、A330-302、A330-303、A330-321、A330-322、A330-323、A330-341、A330-342和A330-343飞机, 在生产线上已完成空客改装(mod) 203125的飞机除外。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4-0050R1, 2014 年 8 月 6 日颁发;
 - 2、空客公司(SB) A330-22-3172, 原版, 2014 年 7 月 21 日;
 - 3、空客公司 AOT A22L001-14, 2014 年 2 月 24 日;
 - 4、空客公司 FOT 999.0014/14, 2014 年 2 月 24 日;
- 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4-A330-01, 39-7986

在模拟机上进行飞行指引包线K2确认时, 自动驾驶(AP-Auto

Pilot) / 飞行指引 (FD-Flight Director) TCAS功能出现异常:

- 在TCAS机动期间, 指令AP从AP1切换为AP2时, AP给出过大垂直速度;

- 在副驾驶侧, 当TCAS冲突决断时FD发出过度指令。

这种情况只发生在通过生产线上57425改装或空客公司 (SB) A330-22-3119改装激活了AP/FD TCAS功能的A330飞机上。

调查结果显示, 这情形是由于一些实时计算问题导致伺服的飞行管理指引包线计算机 (FMGEC) 计算过大的TCAS冲突决断指令。

这种情况如不解决, 会造成过大俯仰姿态, 并可能导致垂直速度过大危及飞机安全飞行。

为解决这潜在的不安全状况, 空客公司颁发 (AOT) A22L001-14, 提供抑制AP/FD TCAS功能的指引, CAD2014-A330-01 (39-7986, 对应 EASA AD 2014-0050) 要求抑制AP/FD TCAS功能。

自从CAD2014-A330-01颁发以来, 空客公司颁发 (SB) A330-22-3172, 替代空客AOT A22L001-14规定的工作。

鉴于上述原因, 本指令进行修订, 确认使用新的服务通告指引是符合本指令要求的一个可接受的替代方法。

自2014年8月13日起, 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除非已事先完成:

- 1、自2014年3月12日起的15日内, 根据空客公司 (AOT) A22L001-14的要求, 完成抑制AP/FD TCAS功能飞机改装。

注: 空客公司将分别修订适用的AFM和MMEL, 使AP/FD TCAS程序和放行条件不再有效。同时, 空客公司颁发 (FOT) 999.0014/14, 告知营运人及飞行机组关于空客公司 (AOT) A22L001-14的颁布, 也提供推荐的操作建议

- 2、在按本指令第四.1段要求抑制AP/FD TCAS功能的同时, AFM操作指令和MMEL项目中涉及AP/FD TCAS功能的部分不再有效。机组必须知情。

这可以通过插入本指令复印件或空客公司 (FOT) 999.0014/14复印件至适用的AFM或营运人的飞机运行手册以及营运人经批准的MEL中来完成。

- 3、完成空客公司 (SB) A330-22-3172规定的所有工作的飞机, 视为符合本指令第四.1段和第四.2段要求的飞机。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14 年 8 月 14 日

六. 颁发日期：2014 年 8 月 14 日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011